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8 号)

##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 002449

证券简称: 国星光电

披露时间: 2010 年 8 月 12 日

## 重 要 提 示

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 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4、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 公司负责人王焱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大荣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4
第七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8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7
第九节 备查文件	78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及缩写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国星光电）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及缩写	FOSHAN NATIONSTAR OPTOELECTRONICS CO., LTD（NATIONSTAR）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垚浩	
股票简称	国星光电	
股票代码	002449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nationstar.com">http://www.nationstar.com</a>	
电子邮箱	stock@nationstar.com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1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7 月 22 日	
注册登记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600000000669	
税务登记号码	粤国税字 440601193526403、粤地税字 440604193526403	
组织机构代码	19352640-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会计机构：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林河西路 3-15 号耀中广场 11 楼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大荣	刘迪
联系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8 号	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8 号
电话	0757-82100236	0757-82100271
传真	0757-82100268	0757-82100268
电子信箱	stock@nationstar.com	liudi@nationstar.com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865,099,530.85	688,020,030.91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88,154,079.65	440,280,170.65	10.87%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5	2.75	10.91%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406,824,518.80	290,810,697.64	39.89%
营业利润	83,645,711.22	58,029,446.10	44.14%
利润总额	86,211,985.75	59,722,675.04	4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73,909.00	49,411,242.99	4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713,455.65	47,952,622.09	4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1	45.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1	45.16%
净资产收益率(%)	14.89%	13.50%	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5,481.08	38,117,390.11	-14.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24	-16.67%

注：上表中本报告期末、上年度期末涉及每股指标计算的，均系按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6,000 万股计算。下同。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808.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5,13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944.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880.00	
所得税影响额	-384,941.18	
合计	2,160,453.35	-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

#### 二、前 10 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48 名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5%	30,167,600	30,167,600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5%	11,760,000	11,760,000	
佛山市国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	6,880,000	6,880,000	
王焱浩	境内自然人	11.00%	17,600,000	17,600,000	
蔡炬怡	境内自然人	7.50%	12,000,000	12,000,000	
余彬海	境内自然人	7.38%	11,800,000	11,800,000	
李荣湛	境内自然人	3.94%	6,300,000	6,300,000	
雷自合	境内自然人	2.27%	3,630,000	3,630,000	
宋代辉	境内自然人	2.23%	3,564,000	3,564,000	
陈锐添	境内自然人	1.96%	3,135,200	3,135,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王焱浩、蔡炬怡、余彬海于 2007 年 9 月 3 日签署《王焱浩、蔡炬怡、余彬海关于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决策的一致行动协议》。三人约定：在对国星光电行使经营管理决策权及在国星光电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在董事会进行表决时也保持一致，该一致行动约定的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至王焱浩不再持有公司股权之日。</p> <p>(2) 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格玛）持有国星光电 18.85% 股权，为第一大股东。王焱浩、蔡炬怡、余彬海三人合并持有西格玛 51% 股权，共同控制了西格玛。前述三人于 2007 年 7 月 20 日签署了《西格玛在国星光电决策的一致行动协议》。三人约定：在西格玛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国星光电的事项进行提案和决议时保持一致；对于西格玛任何涉及国星光电的事项不得单独作出决定或行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至国星光电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并成功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三人均不得出售所持有的西格玛股权。该一致行动约定的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至王焱浩不再持有西格玛股权或西格玛不再持有国星光电股权之日。</p> <p>(3) 王焱浩、蔡炬怡、余彬海、李荣湛、雷自合、宋代辉、陈锐添均为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其中王焱浩、蔡炬怡、余彬海三人合并持有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共同控制了该公司。</p> <p>除上述的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持股变动情况。

###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和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新聘和解聘情况。

##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682.4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9.89%；营业利润 8,364.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4.1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7.3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5.46%。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86,509.95 万元，比年初增长 25.74%。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SMD LED 主营业务的生产规模继续扩大，特别是 SMD LED 器件中的 TOP LED 增长较快，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4,669.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3.33%，成为公司主要利润增长点。

公司已启动华宝南路 18 号厂区南侧、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地块新厂区的规划设计，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公司投资的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厂房主体工程建设也已封顶并开始装修。

公司将继续沿着立足封装、做强做大的发展战略，不断提高研发与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重点发展各类高附加值的 SMD LED 产品，保持 SMD LED 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实现产业链垂直延伸，提高公司效益，回报广大股东。

#### 2.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要分析

项目	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06,824,518.80	290,810,697.64	39.89%
营业利润	83,645,711.22	58,029,446.10	44.1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1,873,909.00	49,411,242.99	45.4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了 39.89%、44.14%、45.46%，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的原因是公司 SMD LED 产品产量扩大、销量增加所致；营业利润同比增长的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成本增长的幅度；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的增长。

### 二、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介绍

#### 1.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光电半导体器件，光电显示器件，LED 显示屏，交通信号灯，光电半导体照明灯具灯饰，半导体集成电路，光电模组，电子调谐器，其他电子部件、组件，信息技术设备类产品；承接光电显示工程、光电照明工程；光电工程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与项目投资；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

## 2.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电子元器件行业	40,540.98	27,315.83	32.62%	39.89%	40.85%	-0.4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Lamp LED 器件	1,896.14	1,642.17	13.39%	1.37%	4.94%	-2.94%
Lamp LED 组件	643.63	482.16	25.09%	-41.93%	-38.63%	-4.02%
SMD LED 器件	24,325.33	16,365.29	32.72%	67.06%	68.28%	-0.49%
SMD LED 组件	9,082.18	6,393.40	29.61%	22.25%	22.66%	-0.24%
加工	4,593.70	2,432.80	47.04%	15.22%	15.87%	-0.30%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地区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2,421.19	51.47%
国外	8,119.79	7.53%
合计	40,540.98	40.01%

### (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变化的原因说明

201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0,540.98 万元，同比增长 39.89%，主要原因如下：

#### 1) 从产品结构变化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仍为 SMD LED，报告期内该类产品收入保持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 82.12%，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6.50 个百分点；Lamp LED 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6.24%，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00 个百分点；加工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11.29%，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2.42 个百分点。

## 2)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 32.65%，同比下降 0.46 个百分点，基本保持稳定，各产品盈利变化及说明如下：

①SMD LED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0.1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10 年上半年公司为扩大 SMD LED 销售和市场占有率，适当下调了部分产品价格，导致 SMD LED 毛利率有所下降。

②Lamp LED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4.7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该产品主要用以满足部分客户在购买 LED 组件及其他产品时对指示灯等配套产品的需求，技术含量较低，公司未将其作为重点业务发展，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

③加工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0.3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加工产品中高毛利率的产品略有减少、引起毛利率波动。

## 3)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变化的原因分析

从毛利构成来看，本公司毛利仍主要来源于 SMD LED，其毛利贡献率继续呈上升趋势，由 73.25% 上升为 80.17%。Lamp LED 与加工业务的毛利贡献率略有下降。

## 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3%（含 3%）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项目分析：

### 1、资产负债表

变动原因说明：

(1)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年初增加 45,911,952.36 元，增长 44.16%，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其中：显示屏用 TOP LED 营业收入 129,402,227.2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1,940,857.71 元，2010 年 6 月 30 日显示屏类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为 51,438,160.64 元，比年初增加 25,140,477.11 元。

(2) 存货账面余额比年初增加 83,443,992.44 元，增长比例为 72.42%，主要原因系：

1) 原材料增加 19,427,314.22 元，增长比例为 106.73%，其中芯片增加了 11,546,506.86 元，主要系 2010 年上半年 LED 芯片供应紧张且呈涨价趋势，为保障生产用料，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增加了库存芯片。

2) 在产品增加 8,915,467.39 元，增长比例为 34.29%，主要系生产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在产品。

3) 库存商品增加 55,101,210.83 元，增长比例为 77.58%，主要系：

①第二、三季度是家电企业的空调生产旺季，格力电器、美的电器会要求其供应商增加供货，以保证其空调的顺利生产。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异地仓存货为 24,527,407.35 元，比年初 16,061,895.16 元增加 8,465,512.19 元，增长 52.71%。

②客户要求同一批订单的 TOP LED 光电参数档位相同，由于芯片参数具有一定的离散性，同一批芯片生产的 TOP LED，约有七成左右产品集中在同一个档位，可如期销售给客户，剩余产品分布在不同档位，短期形成库存，待后销售给有相应档位要求的客户。

公司非常重视对存货的管理，努力通过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增加发货批次、缩短交货期及改善内部管理等措施，减少产成品库存，加速存货周转。

(3)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比年初增加 64,511,786.28 元，增长 1,237.88%，主要系支付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64,829,750 元。

(4) 短期借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66,000,000.00 元，增长 165.00%，主要系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及对资金量的较大需求，银行融资金额增长较快。

(5) 应付账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62,099,633.44 元增长 49.93%，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导致采购数量增加，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 2、利润表

变动原因说明：

(1)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406,824,518.8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9.89%，主要系 SMD LED 产品销售收入增加。

(2) 营业成本本期金额 274,000,050.0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0.85%，主要系 SMD LED 产品销售成本增加。

(3) 销售费用本期金额 9,207,015.8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73%，主要系随着销售增加，销售人员工资及运输费增加。

(4) 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4,682,600.6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3.48%，主要系管理人员工资、福利和研究开发费增加。

## 3、现金流量表

变动原因说明：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 425,539,089.18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75%，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金额 2,764,139.4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0.11%，主要系收

到的佛山市禅城区国税局退税款。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 6,942,106.4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3.11%,主要系收到的科研项目政府补助。

(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 42,096,900.3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5.49%,主要系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启动设备款。

(5)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 64,829,750.0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46.73%,主要系支付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 四、公司投资情况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4,000.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39 (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3.92 (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截至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技术改造项目	否	19,189.07	19,189.07	0.00	343.39	3,846.88	3,846.88	0.00%	2012年07月08日	0.00	否	否
功率型LED及LED光源模块技术改造项目	否	17,481.11	17,48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年07月08日	0.00	否	否
LED背光源技术改造项目	否	7,466.83	7,466.83	0.00	0.00	647.04	647.04	0.00%	2012年01月08日	0.00	否	否
半导体照明灯具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否	6,296.05	6,29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年01月08日	0.00	否	否
合计	-	50,433.06	50,433.06	0.00	343.39	4,493.92	4,493.92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于2010年7月8日到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不适用											

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的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 2. 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 3. 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2010年2月26日，公司与 SemiLEDs Corporation、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浙江生辉照明有限公司、北京朗波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爱尔意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南海区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出资 51,863,800 元人民币，以每股 2.11 元的价格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 24,580,000 股，占增资后股份总额的 12.00%。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由 SemiLEDs 及北京爱尔意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以发起方式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660,000 元。

因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方之一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放弃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股份，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决定共同认购该部分增资股份。2010年4月27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追加投资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追加出资人民币 12,965,950 元，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 6,145,000 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0% 的股份。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全部增资款。

## 4.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公司董事会本报告期没有对下半年的经营计划进行修改。

## 5. 对 2010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0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2010 年 1-9 月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	30%	~~	50%

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同期增长幅度为：			
2009 年 1-9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664,708.58		
业绩变动的说明	SMD LED 主营业务的生产规模继续扩大。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增强公司透明度，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公司总经理王焜浩先生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李大荣先生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和授权发言人，负责具体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组织和协调。公司专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工作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李大荣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迪女士；联系电话：0757-82100236、0757-82100271，传真：0757-82100268，公司网站：<http://www.nationstar.com>，电子邮箱：[stock@nationstar.com](mailto:stock@nationstar.com)。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继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实现规范运作。公司的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日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情况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基本得到有效执行。整体来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09 年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 2010 年羊专审字第 17775 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认为：“国星光电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与评价报告所述的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 2010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人民币 0.15 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 24,000,000.00 元，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11.46%，剩余未分配利润 185,480,270.30 元结转下年度。

### 三、公司 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2010 年中期利润不进行分配，也不作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四、股权激励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推出股权激励计划，也没有持续到报告期内的股权激励事项。

###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业股权及参股拟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事项，亦无参股拟上市公司情况。

### 七、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九、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十、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 十一、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托管、承包和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和租赁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1) 银行抵押合同

①2008年11月1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粤抵字（拓展）第200812030094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双方约定，以机器设备为2008年11月17日起至2013年11月17日止发生的在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进行抵押担保。

②2009年8月2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佛交银最抵非额字2009721082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位于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24号的两处编号分别为粤房地证字第C6367732号、粤房地证字C6367733号的房屋所有权作为抵押物，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自2009年8月24日至2012年8月24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为26,033,059.00元。2009年8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佛交银最抵非额字20097210825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位于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24号的编号为佛府国用（2008）第06000643161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自2009年8月25日至2012年8月25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为12,047,700.00元。

③2009年08月26日，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深发佛



普澜额抵字第 20090807001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债务本金最高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抵押物为 2 幢建筑物和 2 宗土地，认定价值为人民币 8,184.02 万元。抵押建筑物编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5926944 号和粤房地证字第 C5926946 号，抵押土地编号为佛府国用（2009）第 06000733878 号和佛府国用（2008）第 06000732196 号。

## （2）其他投资合同

2010 年 2 月 26 日，公司与 SemiLEDs Corporation、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浙江生辉照明有限公司、北京朗波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爱尔意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南海区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出资 51,863,800 元人民币，以每股 2.11 元的价格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 24,580,000 股，占增资后股份总额的 12.00%。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由 SemiLEDs 及北京爱尔意迪投资有限公司共同以发起方式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660,000 元。因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方之一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放弃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股份，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决定共同认购该部分增资股份。2010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追加投资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追加出资人民币 12,965,950 元，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 6,145,000 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0% 的股份。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全部增资款。

## 十二、公司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公开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1、发行时关于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垚浩、蔡炬怡、余彬海、主要法人股东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不对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质押，亦不通过托管等方式变相转移所持公司股份的控制权，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王垚浩、蔡炬怡、余彬海、李大荣、周煜、李奇英、黎颖华、李绪锋、陈锐添、宋代辉、熊晓东、雷自合，股东靳立伟承诺：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持有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垚浩、蔡炬怡、余彬海、李大荣、周煜、李奇英、黎颖华、李绪锋、陈锐添、宋代辉、熊晓东、雷自合，股东靳立伟进一步承诺：所持有的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

资亦遵守前述限售义务。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不对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质押，亦不通过托管等方式变相转移所持公司股份的控制权，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发行前的全体 48 名股东均出具了《股东不竞争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国星光电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利用持股关系做出损害国星光电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国星光电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国星光电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国星光电《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

本公司/本人将善意地履行义务，不利用持股关系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国星光电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做出损害国星光电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国星光电必须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国星光电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 十三、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十四、受到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的情况。

## 十五、报告期内信息披露索引

不适用。

## 十六、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不适用。

## 第七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0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9,723,691.07	88,477,864.72	137,503,603.65	120,411,398.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38,146.15	60,038,146.15	66,192,126.18	66,192,126.18
应收账款	145,591,208.86	144,941,098.59	100,754,180.63	99,620,733.12
预付款项	13,982,933.10	13,572,182.91	7,829,285.86	7,541,164.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3,600.93	5,036,623.33	3,300,888.25	3,259,610.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7,623,711.04	197,266,484.76	114,340,135.81	113,982,90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522,003,291.15</b>	<b>509,332,400.46</b>	<b>429,920,220.38</b>	<b>411,007,942.42</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723,271.34	79,616,139.59	5,211,485.06	15,104,353.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430,284.54	230,629,417.87	217,714,542.65	210,623,746.34
在建工程	488,242.50	115,742.50	115,742.50	115,742.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841,721.81	30,326,657.72	33,177,175.11	30,634,122.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0,651.25	173,772.50	95,48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2,068.26	1,971,712.51	1,785,377.24	1,782,38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43,096,239.70</b>	<b>342,833,442.69</b>	<b>258,099,810.53</b>	<b>258,260,345.03</b>
<b>资产总计</b>	<b>865,099,530.85</b>	<b>852,165,843.15</b>	<b>688,020,030.91</b>	<b>669,268,287.4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464,781.40	186,421,118.90	124,365,147.96	124,300,140.85
预收款项	20,986,608.03	20,986,608.03	18,373,942.07	18,373,942.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059,070.50	11,752,517.03	9,216,350.78	7,991,812.81
应交税费	-3,503,651.71	-4,132,477.74	1,177,962.90	440,097.66
应付利息	137,234.25	137,234.25	59,366.67	59,3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32,321.98	11,532,321.98	11,579,990.24	11,579,990.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3,676,364.45</b>	<b>332,697,322.45</b>	<b>204,772,760.62</b>	<b>202,745,350.3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530,081.16	34,530,081.16	32,320,219.08	32,320,219.08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4,530,081.16</b>	<b>34,530,081.16</b>	<b>32,320,219.08</b>	<b>32,320,219.08</b>
<b>负债合计</b>	<b>368,206,445.61</b>	<b>367,227,403.61</b>	<b>237,092,979.70</b>	<b>235,065,569.3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39,669,084.40	39,669,084.40	39,669,084.40	39,669,084.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53,363.37	25,053,363.37	25,053,363.37	25,053,363.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431,631.88	260,215,991.77	215,557,722.88	209,480,270.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88,154,079.65</b>	<b>484,938,439.54</b>	<b>440,280,170.65</b>	<b>434,202,718.07</b>
少数股东权益	8,739,005.59		10,646,880.5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96,893,085.24</b>	<b>484,938,439.54</b>	<b>450,927,051.21</b>	<b>434,202,718.0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865,099,530.85</b>	<b>852,165,843.15</b>	<b>688,020,030.91</b>	<b>669,268,287.45</b>

法定代表人：王焱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荣

## 利润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营业总收入</b>	<b>406,824,518.80</b>	<b>391,576,774.47</b>	<b>290,810,697.64</b>	<b>281,297,101.29</b>
其中：营业收入	406,824,518.80	391,576,774.47	290,810,697.64	281,297,101.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22,860,843.86</b>	<b>310,788,610.36</b>	<b>232,822,043.75</b>	<b>227,368,729.38</b>
其中：营业成本	274,000,050.05	265,619,289.05	194,529,666.20	190,386,339.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3,640.58	813,640.58	1,871,951.03	1,871,951.03
销售费用	9,207,015.84	9,207,015.84	7,042,624.63	7,039,839.63
管理费用	34,682,600.62	30,961,443.27	25,983,137.25	24,699,321.37
财务费用	2,814,080.27	2,833,201.15	2,023,599.85	2,008,484.24
资产减值损失	1,343,456.50	1,354,020.47	1,371,064.79	1,362,793.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0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7,963.72	3,936,318.62	51,192.21	4,178,809.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3,645,711.22</b>	<b>84,724,482.73</b>	<b>58,029,446.10</b>	<b>58,107,181.55</b>
加：营业外收入	3,048,017.92	2,995,817.92	1,698,165.16	1,698,165.16
减：营业外支出	481,743.39	481,743.39	4,936.22	4,936.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3,808.45	233,808.45	4,755.77	4,755.77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b>	<b>86,211,985.75</b>	<b>87,238,557.26</b>	<b>59,722,675.04</b>	<b>59,800,410.49</b>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3,409,763.50	12,502,835.79	8,876,275.55	8,363,092.5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2,802,222.25</b>	<b>74,735,721.47</b>	<b>50,846,399.49</b>	<b>51,437,317.9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73,909.00	74,735,721.47	49,411,242.99	51,437,317.90
少数股东损益	928,313.25	0.00	1,435,156.50	0.00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1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72,802,222.25</b>	<b>74,735,721.47</b>	<b>50,846,399.49</b>	<b>51,437,317.9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71,873,909.00</b>		<b>49,411,242.99</b>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928,313.25</b>		<b>1,435,156.50</b>	

法定代表人：王垚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荣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539,089.18	409,775,012.31	274,991,587.76	265,893,292.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4,139.40	2,764,139.40	476,485.90	476,48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2,106.40	6,781,322.20	4,256,148.00	4,229,741.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5,245,334.98</b>	<b>419,320,473.91</b>	<b>279,724,221.66</b>	<b>270,599,519.4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173,065.96	309,133,404.89	162,565,482.99	161,827,069.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195,810.23	48,828,002.93	45,976,587.07	42,064,13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90,628.07	19,084,861.10	24,431,554.45	23,627,75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0,349.64	11,638,311.53	8,633,207.04	8,350,79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619,853.90	388,684,580.45	241,606,831.55	235,869,75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5,481.08	30,635,893.46	38,117,390.11	34,729,767.2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4,254,282.34	51,192.21	4,178,809.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3,000.00	5,500.00	5,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00.00</b>	<b>4,257,282.34</b>	<b>2,056,692.21</b>	<b>4,184,309.6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96,900.34	41,361,718.20	27,073,553.09	26,962,653.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829,750.00	64,829,750.00	5,200,000.00	5,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6,926,650.34</b>	<b>106,191,468.20</b>	<b>32,273,553.09</b>	<b>32,162,653.0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923,650.34</b>	<b>-101,934,185.86</b>	<b>-30,216,860.88</b>	<b>-27,978,343.4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	76,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6,000,000.00</b>	<b>76,000,000.00</b>	<b>30,000,000.00</b>	<b>3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72,900,000.00	72,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82,364.66	26,446,176.45	18,228,876.39	18,228,876.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282,364.66</b>	<b>36,446,176.45</b>	<b>91,128,876.39</b>	<b>91,128,876.3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717,635.34</b>	<b>39,553,823.55</b>	<b>-61,128,876.39</b>	<b>-61,128,876.3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99,378.66</b>	<b>-189,064.99</b>	<b>-80,417.70</b>	<b>-59,702.8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7,779,912.58</b>	<b>-31,933,533.84</b>	<b>-53,308,764.86</b>	<b>-54,437,155.3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503,603.65	120,411,398.56	132,272,826.66	117,985,350.6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9,723,691.07</b>	<b>88,477,864.72</b>	<b>78,964,061.80</b>	<b>63,548,195.28</b>

法定代表人：王垚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荣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0.00</b>	<b>25,053,363.37</b>	<b>215,557,722.88</b>	<b>10,646,880.56</b>	<b>450,927,051.21</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0.00</b>	<b>25,053,363.37</b>	<b>215,557,722.88</b>	<b>10,646,880.56</b>	<b>450,927,051.21</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47,873,909.00</b>	<b>-1,907,874.97</b>	<b>45,966,034.03</b>
(一) 净利润					71,873,909.00	928,313.25	72,802,222.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873,909.00	928,313.25	72,802,222.2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4,000,000.00	-2,836,188.22	-26,836,188.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836,188.22	-26,836,188.22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0.00</b>	<b>25,053,363.37</b>	<b>263,431,631.88</b>	<b>8,739,005.59</b>	<b>496,893,085.24</b>

法定代表人：王焱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荣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0.00</b>	<b>13,620,832.79</b>	<b>128,106,033.80</b>	<b>10,274,271.31</b>	<b>351,670,222.30</b>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b>二、本年初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0.00</b>	<b>13,620,832.79</b>	<b>128,106,033.80</b>	<b>10,274,271.31</b>	<b>351,670,222.30</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33,411,242.99</b>	<b>-1,350,716.60</b>	<b>32,060,526.39</b>
(一) 净利润					49,411,242.99	1,435,156.50	50,846,399.49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411,242.99	1,435,156.50	50,846,399.4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6,000,000.00	-2,785,873.10	-18,785,873.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2,785,873.10	-18,785,873.10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0.00</b>	<b>13,620,832.79</b>	<b>161,517,276.79</b>	<b>8,923,554.71</b>	<b>383,730,748.69</b>

法定代表人: 王焘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大荣

## 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25,053,363.37</b>	<b>209,480,270.30</b>	<b>434,202,718.07</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25,053,363.37</b>	<b>209,480,270.30</b>	<b>434,202,718.07</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50,735,721.47</b>	<b>50,735,721.47</b>
（一）净利润					74,735,721.47	74,735,721.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735,721.47	74,735,721.4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60,000,000.00</b>	<b>39,669,084.40</b>		<b>25,053,363.37</b>	<b>260,215,991.77</b>	<b>484,938,439.54</b>

法定代表人：王焱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荣

## 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39,669,084.40		13,620,832.79	122,587,495.07	335,877,41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0	39,669,084.40		13,620,832.79	122,587,495.07	335,877,412.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37,317.90	35,437,317.90
（一）净利润					51,437,317.90	51,437,317.90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437,317.90	51,437,317.9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39,669,084.40		13,620,832.79	158,024,812.97	371,314,730.16

法定代表人：王焱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大荣

##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的历史沿革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佛山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国星公司的前身为佛山市光电器材公司。2002 年 9 月 30 日，根据广东正通集团有限公司“广正通字【2002】73 号文”《关于佛山市光电器材公司转制方案的批复》，同意将佛山市光电器材公司改组为国星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4 日领取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60010080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其中广东正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出资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国星公司工会委员会出资 6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王垚浩等 9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共计 3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2003 年 3 月 20 日，国星公司年度股东会通过了《佛山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增资扩股方案》，决议增资 500 万元，其中国星公司工会委员会认缴 330.5 万元，王垚浩等 9 位自然人股东共认缴 169.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星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 万元，其中国有股权比例变更为 22.5%。

2004 年 9 月 30 日，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佛国资【2004】137 号文”及佛山市公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佛公盈字【2004】259 号文”《关于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国有股退出方案的批复》的批准，广东正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国星公司 22.5% 的国有股权转让给国星公司工会委员会及其他自然人股东。

2005 年 3 月 30 日，国星公司 2005 年度股东会通过《佛山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增资扩股方案》，决议增资 1,000 万元，其中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00 万元，另外由全体股东按原持股比例投入 6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星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 万元。

2006 年 12 月 11 日国星公司召开股东会，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决定将注册资本增加到 4,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国星公司工会委员会持有股权 2,619.9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50%，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权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王垚浩等其他自然人持有股权 1,260.0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1.50%。

2007 年 3 月 1 日国星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实施《佛山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职工持股清理整顿方案》，并授权董事会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2007 年 6 月股权转让完成后，国星公司的股权结构为：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权 754.1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85%；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权 29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35%；佛山市国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权 1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30%；王垚浩等自然人合计持有股权 2,779.8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9.50%。

2007 年 7 月 9 日，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国睿投资有限公司、王垚浩等自然人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国星公司整体变更为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7 年 8 月 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 （三）公司的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光电半导体器件，光电显示器件，LED 显示屏，交通信号灯，光电半导体照明灯具灯饰，半导体集成电路，光电模组，电子调谐器，其他电子部件、组件，信息技术设备类产品；承接光电显示工程、光电照明工程；光电工程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与项目投资；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

#### （四）公司的工商登记情况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600000000669；注册资本：16,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8 号；法定代表人：王垚浩。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

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统一母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的基础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由母公司编制。

2、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内部现金收支事项等进行充分抵销。

3、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一日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 （八）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

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

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5、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按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逐项提取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以后又得以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 (九)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个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在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



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应收款项账龄段划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计 提 比 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5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十）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 2、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对存货进行核算。

##### 3、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4、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的购入和发出采用计划成本计价，每月结转相应的材料成本差异。产成品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

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

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计量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合并成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合并成本。公司可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采用吸收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其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控股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

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具备商业实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定

（1）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3）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以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企业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 （十二）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 （1）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 （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 （3）具备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5）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 4、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报告期内母公司对机器设备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提取折旧，其余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

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母公司	子公司	母公司	子公司	母公司	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0	20	5%	10%	4.75%	4.5%
机器设备	7-11	10	5%	10%	双倍余额递减	9%
运输设备	6	5	5%	10%	15.83%	18%
办公设备	5	5	5%	10%	19%	18%
其他设备	5	5	5%	10%	19%	18%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

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按减记的金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如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

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 （十三）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在建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 3、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四）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当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五）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具备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3)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和生产管理系统。

本公司报告期内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财务软件和生产管理系统按 5 年摊销。

## 4、研究开发费用的会计处理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使用寿命有限的，按该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年限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不予摊销。

####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对实际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 (十七)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



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十八）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三、税项

### (一) 流转税及附加

#### 1、流转税

应税项目	税种	税率
产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17%
材料转让收入	增值税	17%
来料加工收入	增值税	0%
工程收入	营业税	3%
工程维护收入	营业税	5%
租赁收入	营业税	5%

#### 2、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算和缴纳。子公司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按规定免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 3、教育费附加

按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算和缴纳。子公司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按规定免缴教育费附加。

### (二) 企业所得税

2008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44000097), 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本公司自 2008 年度至 2010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按有关过渡优惠政策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 2008 年至 2009 年按 1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按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研发、生产	200 万美元	研发生产半导体光电子器件、半导体红外器件	989.29 万元	0.00	60%	60%	是

2、本期合并报表范围没有发生变更。

3、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739,005.59	10,646,880.5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46,055.40			105,127.52
现金小计			146,055.40			105,127.52
银行存款						
人民币活期存款			75,944,088.01			123,984,984.62
美元活期存款	2,838,719.01	6.7909	19,277,456.94	1,360,842.91	6.8282	9,292,107.56
港币活期存款	1,018,491.81	0.8724	888,522.08	2,073,045.96	0.8805	1,825,316.97
港币定期存款						
人民币定期存款						

银行存款小计			96,110,067.03			135,102,409.15
其他货币资金						
信用证保证金存款-人民币			3,371,137.86			1,941,920.20
信用证保证金存款-美元	14,200.00	6.7909	96,430.78	51,865.32	6.8282	354,146.78
存出投资款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3,467,568.64			2,296,066.98
合 计			99,723,691.07			137,503,603.65

## (二)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10.6.30	2009.21.31
银行承兑汇票	60,038,146.15	66,192,126.18

注：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9,505,513.43 元。

## (三)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0.6.30				2009.21.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99,694,298.95	66.51%	1,993,885.98	2.00%	69,730,337.73	67.07%	1,394,606.75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0,188,452.53	33.49%	2,297,656.64	4.58%	34,240,461.39	32.93%	1,822,011.74	5.32%
合 计	149,882,751.48	100.00%	4,291,542.62	2.86%	103,970,799.12	100.00%	3,216,618.49	3.09%

注：应收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45,911,952.36 元，增加比例为 44.16%，增加原因详见 2010 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董事会报告中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之 1。

(2) 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

账 龄	201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46,408,487.19	97.68%	2,928,169.75	101,738,295.18	97.85%	2,034,765.90
一至二年	2,228,157.17	1.49%	540,664.54	2,139,369.76	2.06%	1,153,912.34
二至三年	1,246,107.12	0.83%	822,708.33	93,134.18	0.09%	27,940.25
三至四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至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应收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49,882,751.48	100.00%	4,291,542.62	103,970,799.12	100.00%	3,216,618.49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厦门新兴电子有限公司	994,417.07	994,417.07	100.00%	2009 年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进入重组程序，本公司应收其代理商厦门新兴电子有限公司的货款账龄 1-2 年内有 353,165.36 元，2-3 年内有 641,251.71 元。
合 计	994,417.07	994,417.07	-	-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联创健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12,179.72	1 年以内	7.08%
深圳市大眼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11,645.40	1 年以内	6.55%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	非关联方	8,930,781.78	1 年以内	5.96%

公司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5,404.44	1 年以内	5.02%
深圳市建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23,022.30	1 年以内	4.35%
合 计	-	43,403,033.64	-	28.96%

#### (四)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0.6.30		2009.21.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16,960.43	91.66%	7,075,250.61	90.37%
1 至 2 年	1,165,972.67	8.34%	754,035.25	9.63%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982,933.10	100.00%	7,829,285.86	100.00%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ASM ASSEMBLY AUTOMATIONLTD(先进自动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4,129.56	一年以内	预付款项
NIHON GARTER CO,LTD	非关联方	1,616,234.20	一年以内	预付款项
SILVERLIGHT TRADNG LIMITED(银辉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8,814.46	一年以内	预付款项
广州爱斯佩克环境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8,750.00	一年以内	预付款项
杭州浙大三色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1,900.00	一年以内	预付款项
合 计	-	7,919,828.22	-	-

注：2010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欠款金额主要单位是公司采购设备的供应商。

(3)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向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预付的款项。

#### (五)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0.6.30	2009.21.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5,178,132.36	100.00	134,531.43	2.60%	3,419,111.63	100.00	118,223.38	3.46%
合 计	5,178,132.36	100.00	134,531.43	2.60%	3,419,111.63	100.00	118,223.38	3.46%

注：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1,759,020.73 元，增加比例为 51.45%，增加原因主要为：预付的中介费用。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

账 龄	201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914,366.72	94.91%	98,287.34	2,915,821.63	85.28%	58,316.38
一至二年	220,628.00	4.26%	22,062.80	460,800.00	13.48%	46,080.00
二至三年	36,937.64	0.71%	11,081.29	37,090.00	1.08%	11,127.00
三年至四年	6,200.00	0.12%	3,100.00	5,400.00	0.16%	2,700.00
四至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应收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5,178,132.36	100.00%	134,531.43	3,419,111.63	100.00%	118,223.38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合计	0.00	0.00	-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润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00.00	1 年以内	21.44%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佛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15.45%
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广州分所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7.72%
佛山石油公司	非关联方	155,000.00	1 年以内	2.9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93%
合计	-	2,565,000.00	-	49.54%

(5) 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 (六)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0.6.30			2009.21.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629,201.29	531,690.78	37,097,510.51	18,201,887.07	336,489.12	17,865,397.95
在产品	34,915,289.28		34,915,289.28	25,999,821.89		25,999,821.89
库存商品	126,124,415.99	513,504.74	125,610,911.25	71,023,205.16	548,289.19	70,474,915.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198,668,906.56	1,045,195.52	197,623,711.04	115,224,914.12	884,778.31	114,340,135.81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09.21.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0.6.30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36,489.12	195,201.66			531,690.7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48,289.19	57,022.66		91,807.11	513,504.7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884,778.31	252,224.32	0.00	91,807.11	1,045,195.52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法		0.00%
库存商品	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法		0.00%
在产品	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法		0.00%
周转材料	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法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法		0.00%

注：存货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83,443,992.44 元，增加比例为 72.42%，增加原因详见 2010 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中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之 1。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	0.00	0.00

## (八)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4,893,521.34	0.00	5,211,485.06	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4,829,750.00	0.00		0.00
合计	69,723,271.34	0.00	5,211,485.06	0.00

注：2010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与 SemiLEDs Corporation、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浙江生辉照明有限公司、北京朗波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爱尔意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南海区高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旭

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出资 51,863,800 元人民币，以每股 2.11 元的价格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 24,580,000 股，占增资后股份总额的 12.00%。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由 SemiLEDs 及北京爱尔意迪投资有限公司共同以发起方式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660,000 元。

因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方之一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放弃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股份，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决定共同认购该部分增资股份。2010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追加投资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追加出资人民币 12,965,950 元，认购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 6,145,000 股。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00% 的股份。

### 1、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本公司 持股比例	本公司表 决权比例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	宁勤胜	制造	80 万元	45%	45%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06.30 资产总额	2010.06.30 负债总额	2010.06.30 净资产总额	2010 年 1-6 月营业 收入总额	2010 年 1-6 月净利润 总额	组织机构代 码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3,667,946.89	503,569.31	3,164,377.58	537,492.49	-706,586.05	75647189-X

###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09.12.31	本期权益增减额		2010.06.30
			合计	其中： 分回现金红利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11,485.06	-317,963.72	0.00	4,893,521.34

### (九)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 1、分大类余额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6.30
一、 原价合计	356,759,295.36	37,238,977.02	659,822.39	393,338,449.99
其中：房屋、建筑物	83,399,761.25	92,000.00	0.00	83,491,761.25
机器设备	256,534,959.22	35,877,952.23	446,325.54	291,966,585.91
运输设备	4,647,956.00	312,273.27	76,696.85	4,883,532.42
办公设备	4,190,118.91	627,600.00	129,800.00	4,687,918.91
其他设备	7,986,499.98	329,151.52	7,000.00	8,308,651.50
二、 累计折旧合计	139,044,752.71	17,289,542.07	426,129.33	155,908,165.4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167,302.61	1,829,760.51	0.00	23,997,063.12
机器设备	106,845,905.35	14,392,745.40	257,643.27	120,981,007.48
运输设备	3,054,613.19	159,940.22	39,182.19	3,175,371.22
办公设备	2,567,768.77	213,459.06	123,310.00	2,657,917.83
其他设备	4,409,162.79	693,636.88	5993.87	5,096,805.80
三、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17,714,542.65			237,430,284.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61,232,458.64			59,494,698.13
机器设备	149,689,053.87			170,985,578.43
运输设备	1,593,342.81			1,708,161.20
办公设备	1,622,350.14			2,030,001.08
其他设备	3,577,337.19			3,211,845.70

2、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

① 本公司以原值为 12,641,676.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字第 C6367733 号）作为向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24 日至 2012 年 8 月 24 日。

② 本公司以原值为 6,842,566.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号：粤房地证字第 C6367732 号）作为向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24 日至 2012 年 8 月 24 日。

③ 本公司以原值为 7,077,522.18 元的宿舍（产权证号：粤房地证字第 C5926946 号）及原值为 27,771,826.01 元的 A、B 座厂房（产权证号：粤房地证字第 C5926944 号）作为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26 日至 2010 年 8 月 26 日。

④ 本公司以原值为 71,090,039.10 元的机械设备作为向兴业银行佛山分行借款 30,000,000.00 元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8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7 日。

（十）在建工程

项 目	2010.6.30			2009.21.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 季华二路厂区前期费用	115,742.50	0.00	115,742.50	115,742.50	0.00	115,742.50
2.空调设备	372,500.00	0.00	372,500.00	0.00	0.00	0.00
合 计	488,242.50	0.00	488,242.50	115,742.50	0.00	115,742.50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09.21.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469,251.77	245,776.40	0.00	35,715,028.17
1. 汾江北路土地使用权	8,054,200.00	0.00	0.00	8,054,200.00
2. 华宝南路土地使用权	6,412,799.15	0.00	0.00	6,412,799.15
3. 无锡硕放土地使用权	1,778,020.00	0.00	0.00	1,778,020.00
4. 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土地使用权	16,102,660.00	0.00	0.00	16,102,660.00
5. 其他软件	3,121,572.62	245,776.40	0.00	3,367,349.0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92,076.66	581,229.70	0.00	2,873,306.36
1. 汾江北路土地使用权	1,127,588.28	80,542.02	0.00	1,208,130.30
2. 华宝南路土地使用权	336,789.77	64,128.00	0.00	400,917.77
3. 无锡硕放土地使用权	198,203.18	18,585.60	0.00	216,788.78
4. 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土地使用权	375,728.78	161,026.62	0.00	536,755.40
5. 其他软件	253,766.65	256,947.46	0.00	510,714.1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177,175.11	-335,453.30	0.00	32,841,721.81
1. 汾江北路土地使用权	6,926,611.72	-80,542.02	0.00	6,846,069.70
2. 华宝南路土地使用权	6,076,009.38	-64,128.00	0.00	6,011,881.38
3. 无锡硕放土地使用权	1,579,816.82	-18,585.60	0.00	1,561,231.22
4. 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土地使用权	15,726,931.22	-161,026.62	0.00	15,565,904.60
5. 其他软件	2,867,805.97	-11,171.06	0.00	2,856,634.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1. 汾江北路土地使用权				
2. 华宝南路土地使用权				
3. 无锡硕放土地使用权				
4. 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土地使用权				
5. 其他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177,175.11	-335,453.30	0.00	32,841,721.81
1. 汾江北路土地使用权	6,926,611.72	-80,542.02	0.00	6,846,069.70
2. 华宝南路土地使用权	6,076,009.38	-64,128.00	0.00	6,011,881.38
3. 无锡硕放土地使用权	1,579,816.82	-18,585.60	0.00	1,561,231.22
4. 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土地使用权	15,726,931.22	-161,026.62	0.00	15,565,904.60
5. 其他软件	2,867,805.97	-11,171.06	0.00	2,856,634.91

注：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其中：①本公司以原值为 8,054,200 元的汾江北路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佛府国用（2008）第 06000643161 号）作为向交通银行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25 日至 2012 年 8 月 25 日。

②本公司以原值为 6,412,799.15 元的华宝南路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佛府国用（2009）第 06000733878 号）作为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13 日至 2010 年 8 月 12 日。

③本公司以原值为 16,102,660.00 元的季华二路北侧、佛开高速东侧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佛府国用（2008）第 06000732196 号）作为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的抵押物，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13 日至 2010 年 8 月 12 日。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项 目	2009.21.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	------------	------	------	-----------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0.00%。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00%。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无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0.6.30
装修费	38,565.28	505,436.50	41,328.28	0.00	502,673.50
宿舍围墙维修	7,150.00	0.00	3,300.00	0.00	3,850.00
污水管道工程	10,946.00	0.00	2,985.24	0.00	7,960.76
车间维修	25,993.04	120,000.00	28,993.04	0.00	117,000.00
安防监控系统	12,833.65	0.00	3,666.66	0.00	9,166.99
合 计	95,487.97	625,436.50	80,273.22	0.00	640,651.25

####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坏账准备	4,426,074.05	662,255.37	3,334,841.87	499,626.93
2. 存货跌价准备	1,045,195.52	156,779.33	884,778.31	132,716.75
3. 应付工资	7,686,890.35	1,153,033.56	7,686,890.35	1,153,033.56
合 计	13,158,159.92	1,972,068.26	11,906,510.53	1,785,377.24

#### （十四）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334,841.87	1,141,232.18		50,000.00	4,426,074.05
二、存货跌价准备	884,778.31	252,224.32		91,807.11	1,045,195.5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4,219,620.18	1,393,456.50	0.00	141,807.11	5,471,269.57

## (十五)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0.6.30	2009.12.31
保证借款	0.00	0.00
抵押借款	86,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6,000,000.00	40,000,000.00

## (十六) 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明细列示：

账龄结构	201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6,125,484.37	99.81%	124,001,329.60	99.71%
1年至2年(含2年)	31,907.00	0.02%	297,338.65	0.24%
2年至3年(含3年)	272,326.64	0.15%	30,063.39	0.02%
3年以上	35,063.39	0.02%	36,416.32	0.03%
合    计	186,464,781.40	100.00%	124,365,147.96	100.00%

2、应付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十七) 预收账款

## 1、预收账款账龄明细列示：

账龄结构	201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448,948.61	92.67%	17,386,792.89	94.6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840,822.73	4.01%	826,905.84	4.5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664,854.84	3.17%	60,688.18	0.33%
3 年以上	31,981.85	0.15%	99,555.16	0.54%
合 计	20,986,608.03	100.00%	18,373,942.07	100.00%

2、预收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02,689.10	51,375,096.17	48,480,286.45	11,497,498.82
二、职工福利费	308,739.22	4,530,017.27	4,532,107.27	306,649.22
三、社会综合保险费	0.00	3,458,274.55	3,458,274.55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253,440.00	253,44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4,922.46	41,548.00	91,548.00	254,922.46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9,216,350.78	59,658,375.99	56,815,656.27	12,059,070.50

注：1、社会综合保险费包含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

2、职工福利费的余额为子公司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2% 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的结余。

##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0.6.30	2009.12.31
增值税	-6,677,451.83	1,518,589.19
营业税	11,857.90	264,783.88
企业所得税	3,017,230.18	-2,497,27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24.53	514,606.34
个人所得税	0.00	123,045.57
教育费附加	30,439.09	223,006.48
堤围防护费	30,739.07	213,162.84
房产税	12,509.35	533,214.18
土地使用税	0.00	284,830.00
合 计	-3,503,651.71	1,177,962.90

注：应交税费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减少 4,681,614.61 元，减少原因主要为：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设备的采购金额增加，导致可以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故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为负数。

#### （二十）应付利息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7,234.25	59,366.67

####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账龄明细列示：

账龄结构	201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08,141.43	9.61%	1,106,959.69	9.5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600.00	0.04%	3,500.00	0.0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7,376,135.40	63.96%	7,376,135.40	63.70%
4 年以上	3,043,445.15	26.39%	3,093,395.15	26.71%
合 计	11,532,321.98	100.00%	11,579,990.24	100.00%

2、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3、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 目	账龄	金 额
职工经济补偿金	5 年以上	3,043,445.15
职工货币分房款	3 年至 4 年	7,376,135.40

## 4、2010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金 额	性质或内 容	未偿还原因
职工经济补偿金	3,043,445.15	经济补偿金	国有股退出时形成，按规定用于支付解除原有员工劳动关系的经济补偿。
职工货币分房款	7,376,135.40	分房款	符合条件的员工在购房时提出申请后，经批准支付。

## （二十二）其他非流动负债

## 1、递延收益

种 类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06.30
专项拨款	32,320,219.08	4,095,000.00	1,885,137.92	34,530,081.16

## 2、递延收益项目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06.30	备注
白光 LED 器件和应用产品关键技术和产业化	5,160,204.36	0.00	482,343.22	4,677,861.14	注 1
全自动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测试分选机、编带机	3,350,000.00	150,000.00	35,261.53	3,464,738.47	注 2
表面贴装型半导体发光器件产业升级	4,582,393.09	0.00	440,675.37	4,141,717.72	注 3
半导体照明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3,000,000.00	1,500,000.00	0.00	4,500,000.00	注 4

注 1：白光 LED 器件和应用产品关键技术和产业化项目是根据佛山市财政局、佛山市经济贸易局佛财企[2003]82 号《关于安排 2003 年广东省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资金的通知》下拨的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资金 658 万元。本期减少数为项目所购置的固定资产所计提折旧的转出数。

注 2：全自动表面贴装发光二极管测试分选机、编带机项目是根据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粤经贸创新质量[2006]824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计划的通知》拨入的补助资金 350 万元，本期减少数为项目所购置的固定资产所计提折旧的转出数。

注 3：表面贴装型半导体发光器件产业升级项目是根据佛山市财政局佛财工[2007]121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广东省高技术产业化项目配套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下拨的补助资金 35 万元和佛山市财政局佛财基[2008]1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第一批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及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下拨的基建支出预算(拨款)指标 400 万元及佛山市财政局佛财基[2008]2《关于下达 2007 年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及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下拨的基建支出预算(拨款)指标 150 万元，合计 585 万元。本期减少数为项目所购置的固定资产所计提折旧的转出数。

注 4：半导体照明器件研发及产业化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关于 2009 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中标单位的通告》(工信部电子[2009]604 号)下拨的专项资金 450 万元。

### (二十三)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09.12.31		本期增 (减) 额	2010.06.30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王焱浩等自然人	111,192,400.00	69.50%	0.00	111,192,400.00	69.50%
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167,600.00	18.85%	0.00	30,167,600.00	18.85%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760,000.00	7.35%	0.00	11,760,000.00	7.35%
佛山市国睿投资有限公司	6,880,000.00	4.30%	0.00	6,880,000.00	4.30%
合 计	160,000,000.00	100.00%	0.00	160,000,000.00	100.00%

###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0.06.30	2009.12.31
资本溢价	39,669,084.40	39,669,084.40

###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0.06.30	200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5,053,363.37	25,053,363.37

##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557,722.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873,909.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提取储备基金	0.00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431,631.88

注：2010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一致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分配现金股利 2,400 万元，即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15 元（含税）。

## (二十七)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所属子公司名称	2010.06.30	2009.12.31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739,005.59	10,646,880.56

## (二十八)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分大类的项目列示

2010 年 1-6 月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毛利率
Lamp LED 器件	18,961,446.68	16,421,724.55	2,539,722.13	13.39%
Lamp LED 组件	6,436,261.34	4,821,636.33	1,614,625.01	25.09%
小计	25,397,708.02	21,243,360.88	4,154,347.14	16.36%
SMD LED 器件	243,253,280.34	163,652,942.09	79,600,338.25	32.72%
SMD LED 组件	90,821,755.41	63,934,016.37	26,887,739.04	29.60%
小计	334,075,035.75	227,586,958.46	106,488,077.29	31.88%

加工	45,937,036.09	24,327,990.85	21,609,045.24	47.04%
其他业务	1,414,738.94	841,739.86	572,999.08	40.50%
合 计	406,824,518.80	274,000,050.05	132,824,468.75	32.65%

## 2009 年 1-6 月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毛利 率
Lamp LED 器件	18,704,500.31	15,649,133.10	3,055,367.21	16.33%
Lamp LED 组件	11,082,703.80	7,857,193.60	3,225,510.20	29.10%
小计	29,787,204.11	23,506,326.70	6,280,877.41	21.09%
SMD LED 器件	145,606,227.85	97,249,652.56	48,356,575.29	33.21%
SMD LED 组件	74,291,299.38	52,120,841.42	22,170,457.96	29.84%
小计	219,897,527.23	149,370,493.98	70,527,033.25	32.07%
加工	39,869,105.33	20,995,699.69	18,873,405.64	47.34%
其他业务	1,256,860.97	657,145.83	599,715.14	47.72%
合 计	290,810,697.64	194,529,666.20	96,281,031.44	33.11%

## 2、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及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	170,245,866.33	41.99%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区 域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1-6 月
国内	324,211,866.10	214,039,545.64
国外	81,197,913.76	75,514,291.03
合 计	405,409,779.86	289,553,836.67

4、2010 年 1-6 月营业收入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116,013,821.16 元，增加比例为 39.89%，增加原因主要为：SMD 系列产品销售规模扩大。

##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1-6 月
营业税	58,148.52	47,263.32

城建税	528,844.43	1,277,281.39
教育费附加	226,647.63	547,406.32
合 计	813,640.58	1,871,951.03

注：2010 年 1-6 月营业税金及附加比 2009 年 1-6 月减少 1,058,310.45 元，减少比例为 56.54%，减少原因主要为：可抵扣进项增加，应交增值税减少，相应减少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的应交数。

### （三十）销售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1-6 月
销售费用合计	9,207,015.84	7,042,624.63

注：2010 年 1-6 月销售费用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2,164,391.21 元，增加比例为 30.73%，增加主要原因为：随着销售的增加，销售人员工资及运输费增加。

### （三十一）管理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1-6 月
管理费用合计	34,682,600.62	25,983,137.25

注：2010 年 1-6 月管理费用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8,699,463.37 元，增加比例为 33.48%，增加主要原因为：管理人员工资、福利及研究开发费增加。

### （三十二）财务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524,044.03	2,131,068.41
加：利息收入	-249,081.36	-307,868.09
汇兑损益	376,765.45	94,468.59
手续费	162,352.15	105,930.94
合 计	2,814,080.27	2,023,599.85

注：2010 年 1-6 月财务费用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790,480.42 元，增加比例为 39.06%，增加主要原因为：贷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以及外币汇率变动引起汇兑损失的增加。

##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 坏账损失	1,091,232.18	1,171,980.92
2. 存货跌价损失	252,224.32	199,083.87
合 计	1,343,456.50	1,371,064.79

## (三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10,400.00
合 计	0.00	-10,400.00

##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51,192.2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7,963.72	0.00
合 计	-317,963.72	51,192.21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317,963.72	0.00

##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财政贴息	605,095.00	141,990.00
政府补助	2,390,137.92	1,549,609.16
其他	52,785.00	6,566.00
合 计	3,048,017.92	1,698,165.16

##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30,808.45	4,755.77
公益捐赠	250,000.00	0.00
其他	934.94	180.45

合 计	481,743.39	4,936.22
-----	------------	----------

##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96,454.52	9,061,876.02
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6,691.02	-185,600.47
合 计	13,409,763.50	8,876,275.55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说明：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86,211,985.7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12,931,797.86
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237,675.72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0.0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426,980.9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0.00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0.00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186,69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0.00
所得税费用	13,409,763.50

##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科技拨款	4,095,000.00	2,690,000.00
抵押定期存款到期	0.00	0.00
政府奖励款	0.00	141,990.00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研究发展费	6,838,599.41	4,553,407.77
运输费	1,389,696.36	756,395.34
会务费	1,142,760.16	569,194.83
办公费	382,121.74	922,876.91



业务招待费	576,138.30	393,581.90
差旅费	786,468.15	295,544.37
广告宣传费	297,743.59	512,935.85
中介费	113,590.00	105,135.00

##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802,222.25	50,846,399.4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43,456.50	1,371,064.79
固定资产折旧	17,289,542.07	16,807,576.83
无形资产摊销	581,229.70	419,442.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273.22	44,680.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808.45	4,755.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4,044.03	2,211,486.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7,963.72	-51,19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691.02	-185,600.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238,379.71	13,667,717.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23,363.56	-49,976,899.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704,375.43	2,947,558.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5,481.08	38,117,390.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723,691.07	78,964,061.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503,603.65	132,272,826.6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79,912.58	-53,308,764.86

##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一、现金	99,723,691.07	78,964,061.80
其中：库存现金	146,055.40	42,050.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577,635.67	78,922,011.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723,691.07	78,964,061.80
四、使用受到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实际控制人有关信息如下：

实际控制人名称	性质	国籍
王垚浩	自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蔡炬怡	自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余彬海	自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 2、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实际控制人名称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垚浩	11%	11%	0%	0%	0%	0%	11%	11%
蔡炬怡	7.50%	7.50%	0%	0%	0%	0%	7.50%	7.50%
余彬海	7.38%	7.38%	0%	0%	0%	0%	7.38%	7.38%

注：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本公司 18.85% 的有表决权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王垚浩直接持有本公司 11% 的有表决权股份，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蔡炬怡直接持有本公司 7.50% 的有表决权股份，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余彬海直接持有本公司 7.38% 的有表决权股份，为本公司第四大股东。王垚浩、蔡炬怡、余彬海三人合计持有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共同控制了该公司。因此，王垚浩、蔡炬怡、余彬海三人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4,140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8%；连同通过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的 18.85% 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7,156.76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73%。公司股权分布较为分散，王垚浩、蔡炬怡、余彬海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共同取得本公司的控制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3、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的有关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区硕放工业集中区新宅路东 1 号	研发生产半导体光电子器件、半导体红外器件、锂电池保护板、发光二极管与照明产品、电子器件与部件；承接发光二极管应用工程和贴片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子公司	生产销售	王垚浩

### 4、存在被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0 万美元	60	0	0	0	0	120 万美元	60

### （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民币）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	宁勤胜	制造	80 万元	45%	45%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06.30 资产总额	2010.06.30 负债总额	2010.06.30 净资产总额	2010 年 1-6 月营业 收入总额	2010 年 1-6 月净利润 总额	组织机构代 码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3,667,946.89	503,569.31	3,164,377.58	537,492.49	-706,586.05	75647189-X

### （三）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2010.06.30 金额（万元）		2009.12.31 金额（万元）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账面余额	占所属科目全部余额的比重（%）
应付账款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5.80	0.03	10.00	0.08

###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八、承诺事项

有关抵押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五（九）及（十一）的有关内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11 月 28 日《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51 号”文件《关于核准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5,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5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7 月 8 日止，本公司已公开向

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4,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744.9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8,255.01 万元。其中新增实收资本（股本）5,5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142,755.01 万元。

##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99,030,921.12	66.37%	1,980,618.42	2.00%	68,573,758.64	66.70%	1,371,475.17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0,188,452.53	33.63%	2,297,656.64	4.58%	34,240,461.39	33.30%	1,822,011.74	5.32%
合 计	149,219,373.65	100.00%	4,278,275.06	2.87%	102,814,220.03	100.00%	3,193,486.91	3.11%

注：应收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46,405,153.62 元，增加比例为 45.13%，增加原因详见 2010 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中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之 1。

#### （2）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

账 龄	2010.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45,745,109.37	97.67%	2,914,902.19	100,581,716.09	97.83%	2,011,634.32

一至二年	2,228,157.17	1.49%	540,664.54	2,139,369.76	2.08%	1,153,912.34
二至三年	1,246,107.11	0.84%	822,708.33	93,134.18	0.09%	27,940.25
三至四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至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应收持股 5%以上股份股 东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49,219,373.65	100.00%	4,278,275.06	102,814,220.03	100.00%	3,193,486.91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厦门新兴电子有限公司	994,417.07	994,417.07	100%	2009 年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进入重组程序，本公司应收其代理商厦门新兴电子有限公司的货款账龄 1-2 年内有 353,165.36 元，2-3 年内有 641,251.71 元。
合 计	994,417.07	994,417.07	100%	-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12,179.72	1 年以内	7.11%
深圳市大眼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11,645.40	1 年以内	6.58%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30,781.78	1 年以内	5.99%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5,404.44	1 年以内	5.04%
深圳市建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23,022.30	1 年以内	4.37%
合 计	-	43,403,033.64	-	29.09%

(二)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0.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5,171,012.36	100%	134,389.03	2.60%	3,376,991.63	100%	117,381.03	3.48%
合 计	5,171,012.36		134,389.03		3,376,991.63		117,381.03	

注：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1,794,020.73 元，增加比例为 53.12%，增加原因主要为：预付的中介费用。

##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结构

账 龄	2010.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4,907,246.72	94.90%	98,144.94	2,873,701.63	85.10%	57,474.03
一至二年	220,628.00	4.27%	22,062.80	460,800.00	13.65%	46,080.00
二至三年	36,937.64	0.71%	11,081.29	37,090.00	1.10%	11,127.00
三年以上	6,200.00	0.12%	3,100.00	5,400.00	0.16%	2,700.00
四至五年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应收持股 5% 以上 股份股东的金额						
合 计	5,171,012.36	100.00%	134,389.03	3,376,991.63	100.00%	117,381.03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合 计	0.00	0.00	-	-

(4) 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润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00.00	1 年以内	21.47%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佛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15.47%
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广州分所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7.74%
佛山石油公司	非关联方	155,000.00	1 年以内	3.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93%
合计	-	2,565,000.00	-	49.6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0.06.30		200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一、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4,893,521.34	00.00	5,211,485.06	0.00
二、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无锡市国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892,868.25	0.00	9,892,868.25	0.00
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4,829,750.00	0.00		0.00
合 计	79,616,139.59	0.00	15,104,353.31	0.00

1、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 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民币)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佛山市昌胜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	宁勤胜	制造	80 万元	45%	45%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06.30 资产总额	2010.06.30 负债总额	2010.06.30 净资产总额	2010 年 1-6 月营业收入总额	2010 年 1-6 月净利润总额	组织机构代码
佛 山 市 昌 胜 电	3,667,946.89	503,569.31	3,164,377.58	537,492.49	-706,586.05	75647189-X



子 电 器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09.12.31	本期权益增减额		2010.06.30
			合计	其中： 分回现金红利	
佛山市昌胜电子 电器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11,485.06	-317,963.72	0.00	4,893,521.34

## 3、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09.12.31	本期权益增减额		2010.06.30
			合计	其中： 分回现金红利	
无锡市国星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	9,892,868.25	9,892,868.25	0.00	0.00	9,892,868.25
旭瑞光电股份有 限公司	64,829,750.00	0.00	0.00	0.00	64,829,750.00

4、长期股权投资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增加 64,511,786.28 元，增加比例为 427.11%，增加原因为：本期新增对旭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详见注释五（八）

## （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分大类的项目列示

2010 年 1-6 月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毛利 率
Lamp LED 器件	18,961,446.68	16,421,724.55	2,539,722.13	13.39%
Lamp LED 组件	6,436,261.34	4,821,636.33	1,614,625.01	25.09%
小计	25,397,708.02	21,243,360.88	4,154,347.14	16.36%
SMD LED 器件	243,253,280.34	163,652,942.09	79,600,338.25	32.72%
SMD LED 组件	90,821,755.41	63,934,016.37	26,887,739.04	29.60%
小计	334,075,035.75	227,586,958.46	106,488,077.29	31.88%
加工	30,689,291.76	15,947,229.85	14,742,061.91	48.04%

其他业务	1,414,738.94	841,739.86	572,999.08	40.50%
合 计	391,576,774.47	265,619,289.05	125,957,485.42	32.17%

## 2009 年 1-6 月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毛利 率
Lamp LED 器件	18,704,500.31	15,649,133.10	3,055,367.21	16.33%
Lamp LED 组件	11,082,703.80	7,857,193.60	3,225,510.20	29.10%
小计	29,787,204.11	23,506,326.70	6,280,877.41	21.09%
SMD LED 器件	145,606,227.85	97,249,652.56	48,356,575.29	33.21%
SMD LED 组件	74,291,299.38	52,120,841.42	22,170,457.96	29.84%
小计	219,897,527.23	149,370,493.98	70,527,033.25	32.07%
加工	30,355,508.98	16,852,373.03	13,503,135.95	44.48%
其他业务	1,256,860.97	657,145.83	599,715.14	47.72%
合 计	281,297,101.29	190,386,339.54	90,910,761.75	32.32%

## 2、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及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2010 年 1-6 月	
	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	154,998,122.00	39.73%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区 域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国内	324,211,866.10	214,039,545.64
国外	65,950,169.43	66,000,694.68
合 计	390,162,035.53	280,040,240.32

4、2010 年 1-6 月营业收入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110,279,673.18 元，增加比例为 39.20%，增加原因主要为：SMD 系列产品销售规模扩大。

##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4,254,282.34	4,178,809.6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317,963.72	0.00
合 计	3,936,318.62	4,178,809.64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735,721.47	51,437,317.9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54,020.47	1,362,793.57
固定资产折旧	16,980,332.43	16,447,014.34
无形资产摊销	439,041.06	305,696.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30,808.45	4,755.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4,044.03	2,190,771.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6,318.62	-4,178,80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332.01	-184,566.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238,379.71	13,667,717.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28,936.06	-49,563,338.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964,891.95	3,240,415.01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5,893.46	34,729,767.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477,864.72	63,548,195.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411,398.56	117,985,350.6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33,533.84	-54,437,155.38

## 十一、补充资料

##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0年1-6月	说明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808.45	
(二)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5,138.0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944.98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20,880.00	
合 计	2,545,394.53	
所得税影响数	-384,941.18	
税后净利润影响数	2,160,453.35	
净利润	71,873,909.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713,455.65	

## (二)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 1、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5%	13.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9%	13.50%

###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31	0.45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4	0.30	0.44	0.30

### 3、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

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2)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3)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4)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5)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股数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十二、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0 年 8 月 10 日批准报出。

## 第九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王焘浩先生签名的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王焘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大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大荣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其他相关资料。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王焘浩

2010 年 8 月 10 日